臺南市體育總會○○委員會 函

檔　　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|  |
| --- |
| 機關地址：  電話號碼：  傳真號碼：  e-mail:  承辦人： |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○年○月○日

發文字號：{ }字第12345678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隨文

主旨：。

說明：

正本：

副本：

委員會主委簽名章